東南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　日間部四年制　工程與電資學院　電子工程系　應修學分表

105年7月20日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學年	第一學年(105學年度)						第二學年(106學年度)						第三學年(107學年度)						第四學年(108學年度)					
類別	科 目	學分/時數					科 目	學分/時數					科 目	學分/時數					科 目	學分/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通識共同核心	體育ⅠⅡ	1	2	1	2	必修	體育ⅢⅣ	1	2	1	2	必修	實用中文	2	2			必修						
	服務教育Ⅰ			1	1	必修	服務教育Ⅱ	1	1			必修	民主與法治			2	2	必修						
	國文ⅠⅡ	2	2	2	2	必修	世界文明與多元文化			2	2	必修												
	英文ⅠⅡ	2	2	2	2	必修	英文聽力	2	2			必修												
通識發展							通識課程ⅠⅡ	2	2	2	2	必修												
院核心	計算機概論	3	3			必修																		
專業必修	微積分及演習(一)(二)	3	4	3	4	必修	工程數學(一)	3	3			必修	電子電路(二)	3	3			必修	電信線路終端技術※	2	3			必修
	物理	3	3			必修	工程數學(二)			3	3	必修	實務專題(一)※	1	1			必修	電子技術整合應用※	3	3			必修
	計算機程式設計	2	2			必修	電路學	2	2			必修	網路協定應用實務※	2	3			必修						
	微處理機概論與實習※	2	3			必修	介面技術實務/數位電子※	2	3			必修	#伺服器建置應用實務※	2	3			必修	光纖有線電視實習※	2	3			必修
							區域網路VLAN	3	3			必修							電信光纖線路技術※	2	3			必修
	電腦硬體裝修/工業電子※			2	3	必修	電子學	3	3			必修	實務專題(二)※			1	1	必修	職涯能力輔導			1	1	必修
	數位電路			2	2	必修	電子學實習※	2	4			必修	電信線路/儀設基礎實務※			2	3	必修	專業實務實習※			9	9	必修
	網路通訊概論			2	3	必修							通訊系統概論			3	3	必修	專業實務實習報告			1	1	必修
	數位電路實習※			2	3	必修	網路架設實務※			2	3	必修	電信線路工程實務			2	2	必修						
	感測器實務※			2	2	必修	計算機組織與結構			3	3	必修												
							路由器與網路實務※			2	4	必修												
							電子電路(一)			3	3	必修												
專業選修							#資料結構※	3	3			至少選修3學分	#無線網路建置與管理※	3	3			至少選修3學分	#網路建置與管理實務※	3	3			至少選修3學分
							#多媒體概論※	3	3				#作業系統※	3	3				#雲端運算與應用※	3	3			
							&數位互動設計※	3	3				&電路佈線設計※	3	3				&嵌入式系統技術※	3	3			
							&資通訊產業概論	3	3				&高頻應用電路※	3	3				&數位通訊系統※	3	3			
													#多媒體技術與應用※			3	3	至少選修3學分						
													#JAVA程式設計※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光電量測技術※			3	3							
專業選修小計　學分/時數		0	0	0	0			3	3	0	0			3	3	3	3			3	3	0	0	
學期小計　學分/時數		18	21	19	24			24	28	18	22			13	15	13	14			12	15	11	11	
學期累計　學分/時數		18	21	37	45			61	73	79	95			92	110	105	124			117	139	128	150	

通識核心學分	22	通識發展學分	4
院(群)核心學分	3		
系專業必修學分	87	系專業選修學分	12
總 學 分 數	128		

說　　明

(1)本表適用於105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入學生。

(2)本系學生必須修滿 128 學分，其中包含通識核心 22 學分、通識發展4學分、院核心3學分、專業必修 87 學分及專業選修 12 學分以上，方得以畢業。

(3)專業選修課程12學分以上：二上：3學分；三上：3學分; 三下：3學分; 四上：3學分

(4)一上計算機概論與實習課程融入國際證照MTA認證。

(5)電腦硬體裝修/工業電子：修完本課程必須參加電腦硬體裝修職類/工業電子丙級檢定。具有電腦硬體裝修/工業電子丙級證照者經甄試及格得給予一下電腦硬體裝修/工業電子 2 學分成績。

(6)介面技術實務/數位電子：修完本課程必須參加電腦硬體裝修職類/數位電子乙級檢定。具有電腦硬體裝修/數位電子乙級證照者經甄試及格得給予二上介面技術實務/數位電子 2 學分成績。

(7)網路架設實務：修完本課程必須參加網路架設職類丙級檢定。具有網路架設丙級證照者經甄試及格得給予二下網路架設實務2 學分成績。

(8)網路協定應用實務：修完本課程必須參加網路架設職類乙級檢定。具有網路架設乙級證照者經甄試及格得給予三上網路協定應用實務 2 學分成績。

(9)電信線路/儀設基礎實務：修完本課程必須參加通信技術職類丙級檢定。具有通信技術丙級證照者經甄試及格得給予三下電信線路/儀設基礎實務 2 學分成績。

(10)電信線路終端技術：修完本課程必須參加通信技術職類乙級檢定。具有通信技術乙級證照者經甄試及格得給予四上電信線路終端技術 2 學分成績。

(11)特色相關課程：#代表計算機工程領域課程，&代表應用電子領域課程。

(12)專業實務實習10 學分，依照本校學生專業實務實習辦法辦理。

(13)實驗或實習課程註記"※"。

(14)本系畢業學生須具備下列四項門檻：

① 1張服務證明。

② 1門以上跨領域課程修習。

③ 3類證照：本系學生修業期間，須取得下列三類證照，每類至少1張；第1類：本校規定英檢相關證照、第2類：本系認定專業證照(含電腦硬體裝修乙級、網路架設乙級，通信技術乙級)、第3類：電腦技能證照。

④ 1系修業規定。

(15)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地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中五學制學生),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者,於原學分總數外,應另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數12學分。

(16)104年11月16日系務會議通過，並於105年7月11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0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系主任審核：　　通識教育中心審核：　　學院（群）召集人審核：

課務組長：　　註冊組長：　　教務長覆核：